

淡江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資訊生活與法律	授課 教師	陳銘祥 CHEN MINGSIANG
	INFORMATION AND LAWS		
開課系級	公民社會參與 A	開課 資料	實體課程 必修 單學期 2學分
	TNUSB0A		
課程與SDGs 關聯性	SDG3 良好健康和福祉 SDG9 產業創新與基礎設施 SDG12 負責任的消費與生產 SDG16 和平正義與有力的制度		
系（所）教育目標			
一、引導學生關懷國際現勢與全球發展議題，拓展國際視野。 二、培養學生對政治體制的認識，並瞭解其運作方式。 三、強化學生的法律學識及在生活層面的應用。 四、蘊育學生對公共事務的觀察能力及參與意願。			
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			
4. 品德倫理。(比重：50.00) 5. 獨立思考。(比重：50.00)			
課程簡介	資訊科技乃人類社會在二十世紀發展最迅速的層面，產生了許多新的商品、服務，導致了人們生活形態與生活方式的改變。法律如欲對社會發揮適當的規範作用，便須針對新興的生活形態、行為，發展新的法則。本課程的目的即在使學生了解科技與法律的互動關係，尤其是在幾個最富爭議性的議題，法律應否以及如何對新科技的使用、消費，加以適當規範。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as been developed rapidly in the 20th century, which results in various new merchandises and services. The Law needs to address these new types of goods and services if the Law seeks to provide a set of proper social norms. The purpose of this course is to have students reasonably understand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the Law, and to develop some knowledge regarding information law.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情意、技能目標之對應

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認知 (Cognitive)」、「情意 (Affective)」與「技能(Psychomotor)」的各目標類型。

- 一、認知(Cogni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概念、程序、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
- 二、情意(Affec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倫理、態度、信念、價值觀等之學習。
- 三、技能(Psychomotor)：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1	學生能了解一些法律最基本的原理、原則，知道法學的基本語彙。	Students are able to understand the fundamental notions and principles of law and to know basic terms thereof.
2	學生將會知道幾項最重要資訊科技的發展，以及其與法律之間的互動關係。	Students are able to comprehend the development of some of the most popular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and their transactions with Law.
3	學生能自行判斷法律應否以及如何對新資訊科技的發展、運用，加以規範。	Students are able to judge by themselves whether or not Law should, and in what manner, regulate the development and usage of new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序號	目標類型	院、系(所)核心能力	校級基本素養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1	認知		45	講述	測驗
2	認知		45	講述	測驗
3	認知		45	講述	測驗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10/02/22~ 110/02/28	課程介紹	
2	110/03/01~ 110/03/07	基礎法律知識	
3	110/03/08~ 110/03/14	基礎法律知識 (續)	
4	110/03/15~ 110/03/21	基礎法律知識 (續)	
5	110/03/22~ 110/03/28	基礎法律知識 (續)	
6	110/03/29~ 110/04/04	教學觀摩日，放假一天	
7	110/04/05~ 110/04/11	網路與著作權	
8	110/04/12~ 110/04/18	網路與著作權 (續)	
9	110/04/19~ 110/04/25	個人資料保護	

10	110/04/26~ 110/05/02	期中考試週	
11	110/05/03~ 110/05/09	個人資料保護 (續)	
12	110/05/10~ 110/05/16	電腦 (包含網路) 犯罪	
13	110/05/17~ 110/05/23	電腦 (包含網路) 犯罪 (續)	
14	110/05/24~ 110/05/30	網際網路上的色情活動與其法律規範	
15	110/05/31~ 110/06/06	網際網路上的色情活動與其法律規範 (續)	
16	110/06/07~ 110/06/13	資訊科技與民主制度	
17	110/06/14~ 110/06/20	資訊科技與民主制度 (續)	
18	110/06/21~ 110/06/27	期末考試週	
修課應 注意事項	<p>※上課時，絕對不可以說話或滑手機，違者會受到不客氣的斥責，同時平時成績會受到很大影響。為了避免受到誘惑，上課時手機必須置於包包內或桌面下，不要放置在桌面上。可以吃飯、喝飲料，只要不散發出濃烈氣味者，皆可。一旦進入教室，開始上課，非得到教師同意，不得自由離開教室，違者也會受到不客氣的斥責，平時成績也會受到影響。</p> <p>※平時上課不來，不用請假，但要記住你只能錯過一次小考。而且錯過了，就沒得補救。</p>		
教學設備	(無)		
教科書與 教材	完整講稿，自行至教學網站下載、輸出		
參考文獻	最新版的簡易六法全書		
批改作業 篇數	篇 (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p>◆出席率： % ◆平時評量：10.0 % ◆期中評量： %</p> <p>◆期末評量： %</p> <p>◆其他〈6次小考，取最高的5次計分〉：90.0 %</p>		
備考	<p>「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https://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首頁→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p> <p>※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p>		